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東南區1樓

承辦人：顏紹庭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1045

傳真：(02)2720-5321

電子信箱：kj252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430672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華興化學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應於6個月內回收

「“華興”膚樂喜寧軟膏（氟欣諾能）」（衛署藥製字第022693號）藥品一案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彰化縣衛生局114年1月23日彰衛藥字第1140004529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劑生公會

副本：

